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燕食品”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紫燕食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授权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5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15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6,300,000.00 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5,203,207.57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88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21 日		
募集资金总额	63,63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520.32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宁国食品生产基地二期	0.00	2028 年 4 月
	荣昌食品生产基地二期	0.00	2028 年 4 月
	分布式智能仓储项目	30.89	2027 年 4 月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00.00	不适用
	信息中心建设项目	46.01	2027 年 1 月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73.86	不适用
	海南紫燕食品加工生产基地项目	104.12	2027 年 1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上述表格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授权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七）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90,700	62,100	335.48	28,600
合计				335.48	28,6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8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0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38.9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7,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8,6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8,4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净利润计算基数为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净利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及时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投资收益；

3、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邓皓源　　孟晓翔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9 日